

◀上接 B06 版



《唐氏族谱》中“西洲遗教”的插画。

唐胄从政二三事

君不见，女苦吉贝男苦簷，
停车请免崔相公。前朝旧事数
百载，至今青史扬清风。福星
监司贤太守，民殃至是公知否？

诗中历数自珠崖立郡以来，封建统治者对海南特产的无限制的掠夺与需索，直至他的那个时代，明朝廷对万宁精美的藤织品的喜好，竟使得地方贪官借机敲诈勒索，逼死了民间少女！这首长诗是他那个时代的诗人们，特别是海南的诗人们极为罕见的为民众申诉的佳篇杰作。唐胄就是这样，以他杰出的思想与才华，以他心系国计民生的高尚情怀，使他很快获得当时士大夫们的普遍赞赏，因此个人的声望也逐步提高。

任职西南有政声

不久，唐胄被提升为本司员外郎（从五品），接着还被提为广西提学金事，到偏僻的广西去办教育。这期间，他在广西办学，“督师生习冠射诸礼，即僻邑遐陬，巡历皆遍”，也就是说，尽心教育师生学习礼仪，崇尚道德，所有最偏僻的地方，他都视察个遍。因为工作出色，嘉靖五年（1526年），他被提拔为云南按察司副使（实际是金腾屯田副使，从四品）。这次提拔主要是到云南协助按察使解决各土司之间的矛盾问题。当时，由于地方官吏的腐败以及政弛法弊等原因，地方少数民族与中央政权的矛盾以及各民族（也就是各个土司）之间的矛盾纷纭复杂，各土司之间甚至互相攻伐。势力强大的土酋独霸一方，为非作歹，有时还攻击政府，杀害地方官员。所以唐胄的云南之行，实际上是一个充满了挑战和危险的艰巨任务，除了行政工作还要“备兵金腾”，准备作军事斗争。对于这样的差使，即使得到提升，一般老于世故的油滑官吏也是避之唯恐不及的。

他到任后，干了几件出色的大事，一是设计擒拿了凶暴违法的土司头人莽信；二是调查核实保山县令赵九皋勾结叛逆分子刘七，形成“黑恶势力”，贪赃枉法，残害地方的种种罪行，派兵将其捉拿归案，为民除一大害；三是和平解决了木邦土司与孟养土司之间的争斗。一连串行政措施，成效显著，政绩彪炳，嘉靖皇帝也“论功行赏”，将他及时提拔为云南右参政。可惜的是，这其中的具体过程与细节，至今也同样找不到更详细的资料以供印证。只能说，唐胄在云南期间，他施政的理念是以怀柔政策化解矛盾，反对动辄以武力干预，激化矛盾，残害人民。

因为在云南的政绩显著，嘉靖八年（1529年），升为右参政（从三品）的唐胄依例进京表贺（上表致谢升迁）。按以往惯例，参政进京“表贺”，各属吏员

皆当馈赠物品、提供夫马仆从等事物，唐胄一概婉拒不受。到了京师，别的官员忙着去拜谒京官显贵，进贡宝物，拉拢关系，唐胄却一无所动，没向任何达官显贵奉送过丝毫物品。幸运的是，在此情况下，他又因上疏言事，受到嘉靖皇帝的采纳，升为云南右布政使（从二品），之后，于嘉靖十一年（1532年）升为广西左布政使，虽仍是从二品，但却担当起“第一把手”的角色。

唐胄任提学金事时，在广西办过学，在群众中留下过深刻印象，这次回到广西任左布政使，群众自然也寄予厚望。其时，广西境内盗贼横行，有一部分贼人专门盗墓，而且盗的都是王公大臣以及豪富士绅之墓，搞得人心惶惶，惴惴不安。唐胄采取有力措施，抓获为首的一批首恶分子，公开处决，才把这股邪恶风气压下去。接着又有广西古田凤凰寨韦姓贼人出掠，骚扰地方。这凤凰寨是有名的强寇出没地盘，明军多年征剿仍扑灭不了他们。唐胄到任后，仍是采取他在云南时的怀柔政策。他通过县令刘朝辅晓喻韦姓首领。韦首领听说新来的布政使就是当年深入徭寨劝子弟读书的唐提学，十分感激，于是约束部下，不再与地方政权为恶。广西的局面算是获得了多年不见的平静岁月。

唐胄在安抚强贼的同时，对地方王室及镇守军将领弄虚作假，冒领国家钱粮的贪污行为也绝不含糊，及时核实奏报朝廷。皇朝宗室因此迁怒报复，纷纷群起对他进行攻击。他也毫不手软，将这伙皇亲国戚舞弊贪占的丑行依实奏报。结果，宗室的王公大臣没能将他扳倒，朝廷反而肯定他的奏报，形成律令，约束全国的各个藩王，不能再冒领多支国家钱粮。从此唐胄声名日著，在仕途上也不断晋升，于嘉靖十五年（1536年）调到北京任户部左侍郎。

此时，明朝廷发生一件大事。因为安南内乱，黎氏与莫氏争夺王权，黎氏王室黎宁进京向嘉靖皇帝诉说莫氏登庸篡国谋夺之事，请求明朝派兵讨伐。嘉靖帝听了奏报，答应派兵。身世显赫的“国舅爷”、武定侯郭勋也极力赞成。这郭勋是明朝开国功臣郭英的后裔而郭英的妹妹还是太祖朱元璋的妃子，而朱元璋的女儿又下嫁郭家，所以郭勋此时实为货真价实的皇亲国戚。他站出来支持出兵讨伐，自然赞成的人会一大片。然而，唐胄就此上疏论奏，表示反对。这份奏疏，《明史》作了摘要，现在还全文保留在嘉靖《广东通志·琼州府》里。

唐胄反对出兵讨伐安南，提出有“七不可伐”的理由。这七条理由，综合主要是说此次出兵征讨，理由不充分，师出无名，且缺乏作战的各种准备。

对嘉靖皇帝直言不讳

嘉靖《广东通志·琼州府》还全文载有唐胄上疏据明朝礼法反对武定侯郭勋要求将其先祖郭英入祀皇室宗庙、与徐达等开国功臣一起配享太祖庙堂。上面已说过郭勋此人是正牌的“皇亲国戚”，但此人并非无所作为的纨绔子弟，他依仗祖辈的勋爵出任过两广总督等要职，还懂得逢迎拍马，讨好皇帝。嘉靖初即位，想荣封自己的生身父母为皇帝、皇后。这就是曾经震撼朝野的“议大礼”事件。以内阁首辅杨廷和为首（接下来还有他的儿子杨慎）的大批朝臣极力反对嘉靖。只有一个在京外的小官张璁上疏支持嘉靖，郭勋瞄准了机会，利用他皇戚的身份暗中掩护并大力支持张璁，结果深得嘉靖的信任与宠幸，升为京城禁军的总管，加封太师。他于是便狂妄起来，进一步要求将自己的先祖入祀、配享太庙。在精于仪礼，曾以《礼经》夺魁的唐胄看来，这太过份了！于是便写了一份奏章上呈嘉靖，揭露郭勋粉饰夸张，给祖先脸上金粉的丑行。唐胄在奏章中据史实披露，郭英虽然有功，却不能与已死的胡大海、尚存者的徐达等开国功臣相提并论，仅是在平定云南时立了功勋。唐胄认为郭勋“不学少知”，误把先祖郭英的云南之功当成开国之功，利用自己家庭“皇妃、王妃、驸马之贵”，提出这种不合礼仪的非份要求。奏章的最后请求“伏愿皇上于英之配享、庙祀，且寝其议”。唐胄在奏章中对郭勋已经不止于鄙视其“不学妄为”的轻狂。因为事实上，此时的郭勋确实是个“挟恩宠，揽朝权，擅作威福，网利虐民，京师店舍多至千余区，为廷臣所恶”的弄臣，这种不知廉耻的权贵肯定是唐胄所极其厌恶的。但既然他正得到嘉靖的宠信，唐胄的奏章就显得不合时宜了，嘉靖肯定不高兴，更别说同意他的观点去批评郭勋。

在这件事上，唐胄的义愤更能证明他就是那种不畏权贵、认理不认人的硬汉。

嘉靖还想再干一件大事——在京城立他父亲的庙堂，让他的父皇配享皇天上帝（配享太庙）！这就是嘉靖十七年（1538年）京都里“集议明堂”的又一件大事。此时，嘉靖登基17年了，由于他不顾群臣反对，运用政治手段已经给父母争得了兴献皇帝、兴献皇后的“名分”，但还不能供奉在京都的太庙里。嘉靖的父亲原只是一个小小的藩王，四十多岁便去世了，也谈不上有什么功德，怎能供奉太庙？看来，按常规仪礼是万万办不到的。可这位嘉靖帝就是有手腕，当年，偏巧有一位已经退休在家的扬州府同知丰坊上疏给嘉靖，认为他应该将他父皇的神主供奉到京都的太庙里才算得上有孝道。嘉靖

便像上次一样，先将这份奏疏下达，让群臣来议论，表示公正。并且首先放出硬话：“认为我父皇不宜配享太庙的看法是没有道理的！”

在这种情况下，唐胄上疏婉转地批评指责嘉靖帝说话不算数。因为嘉靖即位之初，也有投机拍马的官员建议在京都建庙奉祀他的父亲。当时，嘉靖为了表示他的“以礼治国”，公开表示反对：“朕奉上天之命而遵法于祖宗，怎么敢于妨碍太庙之礼呢？”所以唐胄抓住这一点反击道：“臣以为明堂之礼是不可废的……如果仅仅因为献皇帝生有陛下，就不待称宗而议配享，是想独自占有太庙之享，



越百世而不迁么？”这样说话，简直就是讥讽嘉靖是个出尔反尔，得寸进尺的无赖。果然，嘉靖看完奏疏，怒不可遏，下令锦衣卫将唐胄逮捕下狱，加以拷打，然后削籍为民。这是当年夏天的事。当唐胄收拾残躯，返回海南之后，就在这年的冬天，嘉靖又特加赦免，恢复他的官员待遇。唐胄回到海南，一年后便去世了。

唐胄一生廉洁清正，光明磊落，淡薄名利，视礼义节操为生命。正因为如此，他在嘉靖违礼轻诺时，毫无顾忌地上疏进谏，招来解官下狱之辱。这正是中国传统士大夫的精神气质！所以，王弘海为他写的《神道碑》中赞叹道：“嗟夫！若西洲（唐胄字平侯，号西洲）公者，岂不毅然大丈夫哉！尝观缙绅士夫，平居矢口言天下事，即引裾折槛，见若无难为者；至当国家利害事变之冲，辄相率首鼠两端，甚则卷舌固位。嗟呼，此其人视公何如哉！”

唐胄不是那种口说漂亮话，临难却退缩如乌龟的伪君子，他一生的政绩是以大丈夫的风骨、气概争来的。■

之二——黎族织锦。

唐胄诗句“君不见，女苦吉贝男苦簷”中的“吉贝”，代指朝廷贡品。海南日报记者 宋国强 摄